

# 115 學年度碩士班考試入學招生

## 報考資格表

(護理學系專用，此表請務必上傳系統)

姓名：\_\_\_\_\_ 報考系所：\_\_\_\_\_ 護理學系

※請勾選以下報考資格，並將此表(報名資格表)及證明文件掃描後，上傳至報名系統。

- 大學護理系應屆畢業，在校學業成績總名次列全班(組)人數前 30%以內者(需在碩士班實習前考上護理師執照，並於碩士班畢業前取得除實習外的 1 年護理臨床工作經驗)。

證明文件：

一、在校證明。

二、歷年成績單(含班級名次)。

- 大學護理系畢業，且具護理臨床工作年資至少滿 1 年者。

證明文件：

一、大學護理系畢業證書。

二、護理臨床工作證明。

- 專科護理科畢業(三專離校 2 年以上；五專/二專離校 3 年以上)，且具護理臨床工作年資至少滿 3 年者。

證明文件名稱：

一、專科護理科畢業證書。

二、護理臨床工作證明。

備註：護理臨床工作經驗係指具有地區教學等級以上醫院、地區精神科專科或特殊功能教學醫院或政府核定之社區醫療機構之工作經驗(醫師助理及研究助理年資不列入計算)。

.....  
**【以下資料考生請勿填寫，請勿拿給服務單位主管簽名，本資料報名上傳後由本校招生組統一處理】**

符合報名資格

不符合報名資格

本校護理系主任確認簽名：\_\_\_\_\_